

**國立成功大學 112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  
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報名費減免優待申請表**

考生姓名		報考系 所組別		學系 組班
身分證字號		性別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
申請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      (請勾選)			
	<p>※1.請至報名網頁→填寫報名資料→點選<b>低收入戶</b>→填列本申請表連同證明文件→<b>傳真或 E-mail 至綜合業務組驗證 (06-2766415; em50190@email.ncku.edu.tw)</b>待審核→<b>考生自行上網查詢審核結果</b>(下午 17:00 後及假日傳真者，請於次一上班日查詢)→通過者<b>自動產生繳款號碼</b>→【報名費免繳】。</p> <p>※2.請至報名網頁→填寫報名資料→點選<b>中低收入戶</b>→填列本申請表連同證明文件→<b>傳真或 E-mail 至綜合業務組驗證 (06-2766415; em50190@email.ncku.edu.tw)</b>待審核→<b>考生自行上網查詢審核結果</b>(下午 17:00 後及假日傳真者，請於次一上班日查詢)→通過者<b>自動產生繳款號碼</b>→【以上列繳款帳號繳交報名費 520 元】。</p>			
戶籍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
E-mail				
聯絡電話	(日):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(夜):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(行動):			
應附證件	1、縣市政府或鄉、鎮、市(區)公所開立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證明影本。(一般鄰里長所核發清寒證明等證件，概不受理) 2、上述證明文件中須有考生姓名等相關資料。			
註	1. 具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之考生，請使用本申請表或至網站下載，並最遲於 3 月 28 日下午 4 點前，將申請表及應附證明文件傳真或 E-mail 至綜合業務組驗證 (06-2766415; em50190@email.ncku.edu.tw)，俟審核通過後，考生即可獲准免繳或優待繳費(考生須自行上網查詢審核結果，下午 17:00 後及假日傳真者，請於次一上班日查詢)。 2. 申請減免優待報名費者，未依規定於 3 月 28 日下午 4 點前期限內 <b>傳真申請</b> 或所繳證明文件不符者，均不予減免優待，事後不得要求補辦理。 3. 提出本項申請者，請勿先行繳交此系所組報名費，若考生已於事先繳交報名費者，本校將不退還報名費。			